

【本週聚會】2008 年 7/27~8/2

主日早上聚會 Marlboro Learning Center	擘餅聚會	10:00-10:45 AM
	信息聚會	10:45-11:15 AM
	成全聚會	11:20-12:15 PM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	陳憲明弟兄家
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馬劍濤弟兄家
Woodbridge 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王艾東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沈明昊弟兄家

一、 兒童服事表

	大/中班兒童服事	小班兒童服事
7 月 27 日	王利群	閔永恒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為購置會所禱告。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。
- ◆ 為各區的福音聚會禱告
- ◆ 為病中的李濟滄弟兄和鍾珍姐妹的丈夫(Mark)代求。

【本週十二籃追求】基督身體的感覺

讀經：羅馬書十二章三至五節，哥林多前書十二章二十五至二十七節，以弗所書四章十二至十三節，十五至十六節。

【信息摘要】求神叫我們不停在道理裏，乃是真被神帶到一個地步，認識基督的身體。這一個感覺，一直跟著我們，叫我們沒有法子憑著自己的意思去作，叫我們沒有法子糊里糊塗、隨隨便便的過日子。這樣，我們就藉著這一個身體得著豐富的供應，我們就藉著這一個身體顯出主在地上的見證。—《十二藍》精華信息

【使徒行傳十章要點】兩位虔誠禱告的人

重點：本章記載福音的大門向外邦人敞開了。此時，福音的見證由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撒瑪利亞(半猶太)，如今已擴展到該撒利亞，這個以外邦人為主的都市。本章經文分成四部分。首先是記載外邦人歸向基督的過程(10:1-23 節)：

- 一、 聖靈雙重的預備——1. 哥尼流的異象(1~8 節) 和 2. 彼得的異象(9~16 節)
- 二、 聖靈的催促和環境的顯明——彼得往訪哥尼流家(17~23 節)

第二部分是彼得詢問被邀請的緣由(28~29 節)，接著哥尼流述說緣由(30~33 節)。第三部分是彼得開始向他們講道(34~43 節)。第三部分是聖靈降在外邦人身上聖靈先降在聽道的眾人身上(44~46 節)，接著彼得吩咐給眾人施浸(47~48 節)。

鑰節：「哥尼流定睛看他，驚怕說：『主阿，甚麼事呢？』天使說：『你的禱告，和你的賙濟，達到神面前已蒙記念了。』【徒十 4】「第二天，他們行路將近那城，彼得約在午正，上房頂去禱告。」【徒十 9】

提要：徒十 4 和徒十 9 節 講兩個人虔誠禱告的人——哥尼流和彼得。他們在不同的兩地，同得啓示和異象。哥尼流在禱告中看見異象(參 2~3 節)，這裏彼得也在禱告中看見異象(參 10~16 節)；禱告乃是為神鋪路，使神得以推展祂的行動。若沒有人的禱告來與祂配合，神往往寧可不作任何事。他們都同有敏感的靈和順服的心，也因此神將外邦人歸向基督的計劃由他們開始。敏感的靈和順服的心是服事主不可少的。沒有順服的禱告與異象有什麼價值呢？禱告與異象因順服得美好的結果。

【家訊信息】代禱的經歷--陣痛與眼淚

請記住，以下的記錄是聖徒在禱告中的經驗。這些見證出於那些已經「稍往前走」的人，正如救主曾在客西馬尼園中離開親密

的使徒，自己稍往前走，作了一般信徒在禱告會中聽到會驚訝不已的禱告--大聲哀哭、流淚懇求、汗珠如血點般落下、身體俯伏在地。

讀者們可能會注意到，他們的經歷都有一些相同及不同之處。這一點正是神工作的印證，無論在物質和屬靈的領域中皆是如此。相似之點讓我們看見，所有願意在聖靈裏禱告的人，都能經歷到同樣的原則。不同點則可視為一項提醒，讓我們不要一味模仿某人的禱告生活，聖靈會照著祂自己的意思在我們身上作工。

以下是一位已婚婦人的見證。她的丈夫是一位企業主管，夫婦二人除了參與佈道及教會工作外，他們的家庭生活也十分緊湊，因為不少人向他們尋求輔導與協助。事實證明，許多人在他們家裏遇見神。在她寄來的見證內附了一封私人信函，她寫道：

「我很在意，當我公開個人的屬靈經歷，儘管出於神的引導，同時又是以匿名的方式發表，我還是需要十分小心地提醒自己和妳：我算不得什麼，也並不擁有什麼，在祂的奇妙恩典以外，我將算不得什麼；一切都是本於祂、藉著祂，也歸給祂。」

我要求這位姊妹分享關於無聲禱告的見證，於是她特別提到這方面：「在禱告時，當負擔沉重到一個地步，無法以言語表達，聖靈有兩種方法顯明父神對這件禱告事項有何等重的負擔。首先是大聲的、本能有規律的呻吟，與我分娩時發出的聲音完全一樣，唯一不同的是，我不覺得疼痛，卻感到在聖靈裏有極大的渴求與極深的盼望。在我的意念中，我相信祂正在做一些深入且永恒的工作，使我所禱告的事情得以成就。」

「在這樣的代禱之後，我並沒有看見立即或戲劇化的效果，因為這種經驗，乃是當我為某人，及某項需要花長時間才能完成的工作代禱時發生的。它曾在我為一切熱心的基督徒夫婦代禱，求主使他們更加長進時發生。基督在約翰福音第十七章曾為此事禱告，以下發生的事證明門徒沒有立刻發生改變。而我為神的僕人禱告，求主叫他們更偉大、更加聖潔、更謙卑、更像基督、更被神使用，也經歷了同樣的結果。根據聖經，神的僕人需要經過許多年日，才會被建立起來；我相信，當聖靈如此在我裏面呻吟，一些十分真實的事必定已經發生，儘管它的果效不是立即可見。當我為本國祈求聖靈的澆灌時，也曾有過相同的經歷(賽六六 7-9)。」

為囚犯代禱

「其次為囚犯禱告，有時候當我開口傾訴某種渴望，卻會愈來愈迫切，變成不能自持的哭泣，彷彿心已破碎。往往當我為多年尚未得救的人代禱，這種情形便會發生。有一次，我在家裏為一群正在監獄裏聽福音的囚犯禱告。大約有十分鐘的時間我覺得整個人被他們的罪行、內疚、無助及絕望所捆綁，尤其是那些刑期較長的人。那種感覺非常可怕。聖靈藉著我的哭泣顯出祂強烈的盼望：唯願他們都能接受基督，並因此得著盼望與自由。」

「我相信除了這次經驗以外，再沒有別的因素能使我在往後數年內，固定地看望這些囚犯，高高興興地帶領一部分仍在獄中的男人信主。其中一位刑期甚長，他犯了最嚴重的罪，在獄中被其他人所厭棄。另一位在出獄後固定參加崇拜，與其他基督徒交往，並且娶了一位基督徒好女孩，建立了一個基督化家庭。我無法描述參加他們婚禮時的喜樂。」

「多年以來，每當神給我負擔為那些被撒但用罪捆鎖，尤其那些吸毒、酗酒、行淫，及性變態的人禱告時，我都能體會到他們的痛苦絕望，並且悲歎不已。若干年後，神帶領我加入直接與他們接觸的工作，我也親眼看見他們當中一些人在基督裏得著釋放。」

「在某次佈道大會之前，我為靈魂得救禁食禱告了一天。當我為一位猶太人代禱時，那種極其哀傷的感覺再次來到，那位猶太人無論在宗教及商界方面均極有影響力。我曾為他禱告二年之久，結果他和我們一同參加了佈道大會，而且被聖靈深深感動。我繼續為他代禱一年，直到他忽然去世，我們自始至終不知道他是否找到了基督。只有神知道這人的結局如何。從這件事上，我體會到神鍥而不捨的愛。」

為福音朋友代禱

「或許我為一個失喪靈魂所經歷到的最大痛苦，就是在一處適合放聲哀哭的場合之內。某主日早上，傳道者宣佈他當晚將引用財主與拉撒路的故事，講論地獄何等可怕，又說晚堂聚會中或許有人是最後一次機會接受基督了，他要求會眾特別為此事代禱。我立刻知道，傳道人的話是指著一位尚未回轉的朋友說的；他是一位企業主管，外子不只一次誠懇地向他傳福音，我們也經常為他禱告。我們撥電話邀請他，他答應了。下午禱告時，他靈魂的急迫需要便如重擔般地臨到我，我以哭泣代替禱告，深切盼望他能抓住機會悔改。當晚他就坐在我旁邊，聚會進行時，聖靈在我裏面極為憂傷。當晚我在絲毫不發出聲音、外表十分鎮靜的情形之下，經歷到前所未有的靈裏哀慟。我彷彿看見他的靈魂不斷墮落，永遠失喪。同時，當我不住禱告，我可以感覺到聖靈正逐漸把那人扳回過來，唯一表現出我內心激動的，是那些安靜滾落面頰的眼淚。他接受了臺上的邀請，在聚會結束後與牧師和我一同跪下，認罪悔改把生命交給了基督。」

「我曾固定為一位優秀傳道人的兒子禱告數年，他在兒時曾接受基督，後來卻離開了神。他的生活紊亂，叫父母親為他傷心不已。有一晚，我為他禱告時泣不成聲，一直哭了許久。雖然許多人長時間為他禱告而看不見結果，但那天晚上的經歷卻帶給我極大的鼓勵，我相信神並沒有放棄他。爾後發生的事證明神果然在他裏面動工。」

「當我為本國百姓禱告，求神不要照我們的行為施行審判，求祂繼續憐憫和寬容時，我往往會傷心欲絕，哀哭不已，唯願祂取消所預定的審判。從我嘴唇發出的，只有不住重複兩個字：『憐憫』。求哭完了以後，我便感到精疲力竭。」

為自己禱告

「另外，我願意提到自己生命如何被深入地潔淨的經歷。曾有好幾天神一直對付我在某些事情上的驕傲，我想自己心裏必定有一種罪根，才會生出這些枝子來。於是有一天，我把自己關在房間內，求神顯明我內心的真相——尤其在驕傲的事上，但什麼事都沒有發生。我更懇切地禱告，憑信心仰望祂，深信我如此禱告乃是為了祂的旨意、祂的榮耀和我的好處，但仍然沒有任何結果。」

「我開始與神摔跤，反覆說我不會放開祂，告訴祂我是何等認真，存著飢渴的心在祂面前哭泣。終於，我所祈求的來到了。我看出自己在神面前所犯的罪何等可怕，除了不住痛哭以外，我什麼也不能做。有了這樣的啓示，悔改自然是即時的。我知道必須向一位神的僕人認罪，因為我曾多次在他面前顯出驕傲。那樣行以後，我所獲得的平安遠超過我所需要付出的謙卑代價。」

「在以上的見證內，我照著你的要求，特別提到某方面的禱告經歷。希望讀者們不要因此以為代禱的服事只有痛苦(陣痛)和眼淚。事實上，神也多次讓我經歷極喜樂和興奮的時刻。這種服事所帶來的各種奇妙經歷和令人興奮之事，簡直是超過筆墨所能形容。」——摘自慕安得烈「在聖靈裏禱告」

【詩歌欣賞】我豈可去，雙手空空？

第一節 我豈可去雙手空空？豈可如此見主面？
從無一日為主作工，未有擄物獻主前。
副歌 我豈可以空手見主？豈可雙手空空去？
未領一人來歸基督！豈可如此空空去？
第二節 今日去世，復有何恐？因為恩主已救我；
當一想到雙手空空，愁雲立即覆我額！
第三節 從前犯罪所廢歲月，假若現在能贖回，
我必完全奉獻無缺，樂行主旨不再違。
第四節 哦，願信徒速起熱心，殷勤作工趁白晝；
死夜尚未臨到你身，努力救人不稍休。

這詩歌（《聖徒詩歌》601首）的作者是羅德（Charles Luther 1847-1924）。這一首詩歌有一個很感人的故事。有一個姊妹在生病臨終前，覺得自己一生已匆匆過去，即將離開世界去見主。想到一生沒有帶一個人信主，實在辜負主浩大救恩，而如今落得兩手空空去見救主。想到這里，她愁苦焦慮、心痛如絞。臨危時，有一位弟兄（Rev. A. G. Upham）去安慰她，為她禱告。羅德聽了這個故事，深受感動，腦海中浮起了歌詞，將她的感覺寫成詩歌來激勵後來者，努力去傳福音、救人靈魂。數年後將他歌詞交給史滌平（George C. Stebbins, 1846-1945），譜上了這首扣人心弦的詩歌。

這是一首激勵人人去傳福音的好詩歌。這首詩歌是講到一個有心傳福音的人，需要到主面前來，接受傳福音的負擔，這樣才能帶領人相信主。雖然我蒙恩多年，直到今天我還是很喜歡唱這首詩歌《我豈可去雙手空空，豈可如此見主面》。這首詩歌的確給我很多的感覺，藉著唱它，我個人常常得著傳福音的火、也得著傳福音的能力。有時雖有軟弱，但這詩歌的內容曾多次地堅固我傳福音的心志。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盼望我們能學習背著唱這首詩歌，被主的愛激勵，願作一個傳福音的人。

【禱告的見證】

【為中國人得救題名禱告】

內地會在中國的工作，有一段時間非常發達，可說是全世界最發達的區域。其中的原因從來沒有人曉得。直到內地會的創辦人戴德生先生有一年去英國，才找出這原因來。有一天他在英國某地講完了道，就有一位青年人前來對他說：「我對於中國內地會的光景，以及什麼人得救，我都知道。因為我有一位同學在中國傳道，凡有心向道的中國人，他不斷的把他們的名字寄來，我就不斷的一一替他們禱告。」戴德生先生這才知道，原來在英國有一個禱告的人，不但天天禱告，而且特別題名禱告，可稱之為代禱的傳福音者。雖然他未親臨其境，而所得的效果是奇妙的。你的親戚、朋友、同事、同學不是還有許多沒得救的嗎？你是否天天特別題名為他們一一禱告？

【慕迪因一位姊妹的代禱，在某地講道大有果效】

你如果去讀教會歷史的話，你能看見無論在甚麼時候、甚麼地方，神復興祂的工作總是因為先有人在那裏禱告。有一次慕迪到了一個地方佈道，有極大的功效，結果他就查問，為甚麼神的能力特別與他同在。他查出來有一位老姊妹，是個殘廢的人，天天睡在床上，然而，她為那個城市付上代價，一直在那裏禱告，神就垂聽她的禱告。

❖ 聖靈的能力不是藉方法而流出，乃是藉人；祂不是降臨於人身上；祂不是膏抹計劃，乃是膏抹人——祈禱的人。—— E. M. Bounds